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13024　　转债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担保计划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计划为子公司及参股企业提供担保 71.59 亿元，其中：公司计划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48.08 亿元，子公司计划对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22.95 亿元，子公司计划对参股企业提供担保 0.56 亿元。

● 本次担保计划涉及被担保单位为公司的子公司及参股企业。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部分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担保计划概述

（一）担保计划原则

本担保计划依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担保计划的编制主要依据以下原则：

1.总量控制原则

2024 年公司在上年度的基础上，根据业务需求、行业要求从严控制子公司的担保规模，以控制担保风险。

2.审批从严原则

2024 年度担保计划按照续建项目及新增项目的实际需求，严格审批，严控使用，严防担保风险。担保实际使用过程中，要求子公司逐笔备案，并定期核实担保实际占用情况。

3.时效限定原则

2024 年度担保计划为子公司及参股企业当期新签订的担保合同金额，子公司及参股企业在下一年度担保计划通过股东大会之时仍未签订完毕担保合同的，自然失效。

（二）具体担保计划

1、中国核建对子公司担保计划

2024 年度，公司计划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48.08 亿元。

公司对子公司担保计划明细表

单位：亿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项目名称	金额
中国核建	和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担保	6.00
	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		6.00
	中核国宏智慧城市有限公司		0.98
	徐州核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性支持（以 PPP 项目发行 ABS）	10.52
	监利核建文体中心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94
	中核齐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2.64
	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性支持（以应收账款发行 ABS）	10.00
	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		6.00
合计			48.08

2、子公司对其子公司担保计划

2024 年度，因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安排担保计划 22.95 亿元。

子公司对其子公司担保计划明细表

单位：亿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中核二二	中核国宏智慧城市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担保	0.24
中核二三	中核顺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担保	6.63
	中核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
	山东中禾恒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3
	中核恒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2.11
	小计		14.57
中核二四	江西中核二四地下空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担保	1.27
中核华兴	伊宁县核建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担保	5.43
中核华辰	莆田市荔城区荔清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性支持（以 PPP 项目发行 ABS）	1.44
合计			22.95

3、子公司对参股企业担保计划

2024 年度，因参股企业业务发展需要，拟安排担保计划 0.56 亿元。

子公司对参股企业担保计划明细表

单位：亿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中核华兴	福建华鑫租赁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担保	0.56

4、担保项下的金融机构选择

担保计划中，涉及在金融机构办理融资授信的，可视进展情况在各自担保额度内自行选择金融机构。

（三）2024 年度担保计划实施保障措施

2024 年度担保计划通过相关程序审批后，实际执行时仍需要经过公司借款及担保审查委员会审查程序。为保障担保计划顺利实施，公司本年将采取以下措施：

1、严格执行担保事项审批

担保计划执行过程中，逐笔审批担保事项，要求所属子公司明确担保用途和还款来源，对于担保主体不明确或担保项目不满足要求的申请不予支持。

2、加强担保执行的过程管理

严格进行担保总量控制，监督所属子公司在执行担保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风险预警，避免触发担保责任。

（四）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有效期

自本计划获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担保计划获股东大会批准日止。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请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上述担保计划额度仅为公司计划于 2024 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担保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子公司及参股企业提供担保，符合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36.30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为 38.85%；其中对外担保（不包含子公司）余额 2.89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为 0.82%，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33.41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为 38.03%。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同意将相关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9 日

附件：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	与公司关系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亿元）	经营范围
和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蟠龙路 500 号 12 层	李小红	2.0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基础地质勘察；国内贸易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木材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七区 18 号楼 2 层 202-19 号	刘兆瑞	5.00	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固体废料治理；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壤资源加工；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核国宏智慧城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700 号（香格里拉中心）15 层 02-09 号	赵洪迅	1.0	资本管理；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产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徐州核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潘安湖街道权台村星光大道 7 号	吕冬梅	4.37	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维护（含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道路工程、期明工程及其他附属业务）；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物业管理服务；企业服务管理（投资理财除外）；体育运营管理；市场管理服务；住宿服务；酒店管理服务。
监利核建文体中心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市红城乡红城大道文体中心体育馆 1 层	彭瑞	1.47	许可项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体育竞赛组织；体育赛事策划；体育健康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保障组织；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发布；停车场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物业管理；服装服饰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核齐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保滩镇兴保路 1 号	冯锦泉	1.50	道路工程、管道工程、土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民用建筑材料、建筑机械设备销售、租赁；（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核顺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涟城镇海安路 10 号安东大厦	冯锦泉	2.92	许可项目：爆破作业；对外劳务合作；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施工专业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公路管理与养护；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测绘服务；认证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制造；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燃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通用设备修理；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招投标代理服务；食品进出口；食用农产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木材加工；木材销售；门窗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被担保方	与公司关系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亿元）	经营范围
中核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长益路 13 号 1 栋 1 单元 7 层 702 号	林勇	1.2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木材采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货物进出口；五金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树木种植经营；林业产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砼结构构件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金属结构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分支机构经营】；建筑用石加工【分支机构经营】；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金属结构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中禾恒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	张强	0.75	项目建设管理、工程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餐饮服务、仓储管理（不含化学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核恒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红日大桥西省（江苏涟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院内）	冯锦泉	0.80	道路工程、架线工程、管道工程、土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民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设备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中核二四地下空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刘新鹏	4.2	城市地下空间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与管理；人防工程；物业管理。
伊宁县核建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伊犁州伊宁县文化路 9 号	赵春辉	2.55	重点水利工程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地方配电网、中小水电电源等工程投资、开发、建设、管理；供水；水力发电；水利和地方电力资产的经营管理、重组和转让；参与城镇水务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水利相关的水土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利水电行业相关的设计、咨询等服务；项目投资及所投资项目的管理；大中型水源、城乡供水排水、污水处理、河道整治、水生态治理、水利风景区、水土保持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水利设施附属资产开发经营、市政工程、基础工程的建设及配套服务。
莆田市荔城区荔清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镇海街道八一一中街 319 号荔城区商务大楼 6 层	林群	0.50	对环保业的投资；对污水处理厂及附属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水污染治理；给排水设备及材料安装、销售；污水处理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福建华鑫租赁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浦塘路 190 号-282（自贸试验区内）	苏庆春	1.25	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特种设备出租；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被担保方 2022 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被担保方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	营业收入总额	资产负债率
和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6.08	4.29	1.79	7.24	70.61%
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	140.76	130.42	10.34	66.04	92.65%
中核国宏智慧城市有限公司	0.31	0.01	0.30	0.00	3.29%
徐州核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63	14.32	4.31	2.17	76.85%
监利核建文体中心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28	5.06	2.22	0.53	69.49%
中核齐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7.60	6.08	1.53	0.32	79.92%
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266.65	240.74	25.92	115.77	90.28%
中核顺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12.11	9.16	2.95	0.07	75.63%
中核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4.29	69.62	4.67	9.74	93.71%
山东中禾恒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15	3.44	0.71	0.00	82.95%
中核恒通建设（涟水）有限公司	2.95	2.15	0.80	0.41	72.83%
江西中核二四地下空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5	0.72	0.53	0.00	57.71%
伊宁县核建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5.39	3.37	2.03	0.00	62.45%
莆田市荔城区荔清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8.04	6.09	1.95	0.90	75.79%
福建华鑫租赁有限公司	4.48	2.98	1.49	1.73	66.52%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4-014
转债代码：113024　　转债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正勇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2.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3.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4.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5.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6.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7.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8.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4-014
转债代码：113024　　转债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公司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宝智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了《关于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二、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三、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 2024 年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4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2024-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 2024 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七、《关于经理层成员 2024 年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八、《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经审议，同意调整提名委员会委员构成。调整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姚辉、张卫兵、吴万良三位董事构成，姚辉董事担任召集人。

九、《关于 2024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十、《关于 2023 年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十一、《关于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十二、《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公司将适时召开股东大会，并按监管要求披露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9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06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轮智造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汽轮智造公司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汽轮智造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5,000 万元，已实际为汽轮智造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983.85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持有汽轮智造公司 20%股份的股东佛山市南海安驰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按照其在汽轮智造公司的持股比例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广东威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5,683.58 万元，为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79.20 万元，为汽轮智造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983.85 万元，为广东迪生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 26,046.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28%，无逾期担保情况。除上述所披露外，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本次担保概述及进展情况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汽轮智造公司向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业务提供不超过 7,000 万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持有汽轮智造公司 20%股份的股东佛山市南海安驰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按照其在汽轮智造公司的持股比例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此前已为汽轮智造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市支行申请的贷款业务提供 8,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告 2023-036），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为汽轮智造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5,000 万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同意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同意对汽轮智造公司累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担保额度。（详见公司公告 2023-050）

本次担保金额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4 日

3、注册资本：18334.16 万人民币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张丹

6、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各种机动车辆铝合金轮毂、车用灯具、保险杠、减震器等配件（不包括发动机）、铝型材、异型材、各种五金制品的电镀、汽车、摩托车用精铸、精锻毛坯制造、轮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1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14,667.33	80.00
2	佛山市南海安驰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	3,666.83	20.00
合计		18,334.16	100.00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0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233.41	17,777.19
负债总额	5,465.91	9,589.72
其中：银行贷款	4,360.00	7,715.00
流动负债	1,105.91	1,874.72
净资产	6,767.50	8,187.47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0.00	400.73
净利润	-112.59	-272.95

汽轮智造公司 2022 年 1-12 月份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 1-9 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10、汽轮智造公司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与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全称）：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全称）：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担保本合同第一条所述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保证人基于对主合同项下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之行为和义务的全面地、慎重地了解以及对担保法律后果的准确认识，自愿为债务人履行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向债权人（下称“债权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债权人、保证人经协商一致，就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主合同、主债权及债权确定期间

本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债权人对债务人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　所享有的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止（即“债权确定期间”）基于主合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本金及附件《转入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清单》所列主合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本金。上述主合同项下本金产生的利息、复利、逾期罚息、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的费用、债权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等各项债权也属于本合同担保的债权范围，且无论其是否产生在债权确定期间之内。

第二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

1、本合同保证担保范围为：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复利、逾期罚息、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的费用、债权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

2、本合同所担保之最高债权额限度为债权本金（币种）人民币（大写）柒仟万元整，（小写）70000000.00 及利息、复利、逾期罚息、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的费用、债权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之和。

第三条　保证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第四条　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最高额不可撤销反担保保证合同》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与佛山市南海安驰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反担保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以下简称“甲方”）：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反担保保证人（以下简称“乙方”）：佛山市南海安驰铝合金车轮有限公司

债务人（以下简称“丙方”）：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

鉴于丙方工程建设规划及生产经营安排的需要，丙方向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行农商行”）申请授信贷款，甲方自愿为农行农商行与丙方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并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柒仟万元整（7000 万元）。针对上述担保事项，乙方为履行股东义务，现按照其持有丙方股权 20%的比例为甲方提供反担保，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保证反担保的范围：台山农商行在授信额度内向丙方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肆佰万元整（1400 万元）），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反担保保证期间为《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笔债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3、反担保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为公司提供了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上述为汽轮智造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同意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广东威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5,683.58 万元，为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79.20 万元，为汽轮智造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983.85 万元，为广东迪生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 26,046.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28%，无逾期担保情况。除上述所披露外，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4-011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连续八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八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 114.69%，存在短期股价涨幅过大后，大幅回调的风险。

● 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变化，主营业务中暂未涉及 Sora 业务，目前没有从事 AI 技术的基础研发工作。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连续八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八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 114.69%，存在短期股价涨幅过大后，大幅回调的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向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互联网营销服务。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同先生书面发函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同先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近期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 Sora 概念股，公司主营业务中暂未涉及 Sora 业务。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对“上证 E 互动”平台上关于 AI 相关技术应用提问进行了回复，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目前没有从事 A